##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船舶及集装箱预计净残值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

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、"公司",连同其附属公司,合称"本集团")于 2018年实施下述会计估计变更:

(1)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:调整本集团船舶及集装箱预计 净残值。

固定资产类别	调整前预计净残值	调整后预计净残值
	(美元/轻吨)	(美元/轻吨)
船舶、集装箱	280	330
	(约合 1772 元人民币 <sup>1</sup> )	(约合 2088 元人民币²)

(2)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: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——固定资产》有关规定,每个会计年度终了,企业应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、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,如果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、净残值与原先会计估计数有差异的,应当进行相应调整。船舶、集装箱预计净残值按预计废钢价确定,参照国际市场近三年2000TEU船舶拆船废钢平均价,对本集团船舶及集装箱预计净残值作相应调整。

(3)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生效日期:从2018年1月1日起执行。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一致通过。 公司董事会认为:

参照国际市场近三年2000TEU船舶拆船废钢平均价,相应调整本集团船舶及集装箱预计净值标准,能更恰当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提供更可靠、更相关的会计信息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。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不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。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\_

<sup>&</sup>lt;sup>1</sup> 汇率换算基准:根据中国外汇交易中心于2018年4月26日受权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,1美元=6.3283元人民币换算。

<sup>2</sup> 汇率换算基准:同上述"1"。

##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7 日